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油服”、“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香港”）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安永华明、安永香港在近一年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1）安永华明

安永华明于 1992 年 9 月成立，2012 年 8 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截至 2024 年末，安永华明拥有合伙人 251 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 2024 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逾 1,700 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 1,500 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逾 500 人。安永华明 2023 年度业务总收入人民币 59.55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 55.85 亿元（含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 24.38 亿元）。2023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 137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9.05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

（2）安永香港

安永香港为一家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安永香港自成立之日起即为安永全球网络的成员，与安永华明一样是独立的法律实体。

安永香港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安永香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并是在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 (US PCAOB) 和日本金融厅 (Japanese 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 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安永香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

2、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24 年度境内及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并授权董事会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二、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香港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工作安排，安永华明和安永香港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安永华明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时对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情况等进行审核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安永华明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安永香港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安永华明和安永香港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安永华明和安永香港就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

三、公司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评估情况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安永华明和安永香港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5 日